

徵才資訊

🏠 首頁 > 訊息中心 > 徵才資訊

🖨 列印內容

🔗 分享

無-約聘人員(社會工作督導員)-約聘7等328薪點(月薪40,901元)

報名期間(起)：109-07-27

報名時間(訖)：109-08-10

職缺單位

社會處

所需人數

2

徵才職缺

無-約聘人員(社會工作督導員)-約聘7等328薪點(月薪40,901元)

工作地點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新竹縣政府社會處)及新竹縣境內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徵才條件

(一)符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擔任社會工作人員滿4年以上者。(二)符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社會工作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或領有社會工作師證照者，擔任社會工作人員滿2年以上者。(三)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迴避任用、第28條不得任用情事者。(四)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程度相當之工作經驗及熟諳客語者尤佳。

工作項目

(一)督導脆弱家庭個案管理及處遇服務。(二)督導資源網絡建置及培力。(三)督導福利方案之辦

理。(四)督導社區宣導、一般民眾福利諮詢。(五)督導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業務。(六)其它臨時交辦業務。

報名方式

(一)請逕至新竹縣政府全球資訊網(網址<http://www.hsinchu.gov.tw/>) 訊息中心 / 徵才資訊項下, 點按本職缺後進行線上報名, 未完成線上報名, 恕不受理。(二)完成線上報名後, 請檢附公務人員簡式履歷表(請至本府全球資訊網(<http://www.hsinchu.gov.tw/>)便民服務/民眾申辦資訊/關鍵字「履歷表」查詢/案件書表下載/下載「公務人員履歷表(簡式)」表單, 需含照片、基本資料、經歷、自傳及親筆簽名)、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持國外學歷者須完成駐外單位驗證並附中文譯本)、語言檢定證明、其它證照及相關工作經驗證明等資料影本(無則免附), 並請郵寄至302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人事處謝小姐收(聯絡電話: 03-5518101分機3811), 並於信封上註明【應徵新竹縣政府社會處社工督導員】及白天聯絡電話。(三)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109年8月10日止(以郵戳為憑, 逾期恕不受理)。(四)經審查符合資格條件者, 擇優電話通知面試, 資格不符或未經錄用者, 恕不退件及通知。(五)本職缺視甄選結果擇優至多備取4名, 備取期間為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3個月, 以遞補原公開甄選職缺或工作性質相近且職責程度相當之職缺。(六)本案係中央補助款性質, 倘計畫結束或經費不足支應即無條件解聘, 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七)應徵人員如欲詢問工作內容, 請洽社會處社工暨保護服務科余先生(聯絡電話: 03-5518101分機3198)。(八)錄取結果將登載於本府全球資訊網(網址<http://www.hsinchu.gov.tw/>) 訊息中心 / 一般公告項下。

相關連結

我要報名

[回上一頁](#)

[回最上面](#)